

证券代码：603738

证券简称：泰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38

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6月16日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召开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6月13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喻信东先生主持，应到会董事7名，实到7名，监事、高管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在武汉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在武汉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“泰晶电子(武汉)科技有限公司”（具体以工商核准登记的为准）。子公司拟注册资本5,000万元人民币，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；拟注册地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二路219号鼎杰现代机电信息孵化园一期15栋；经营范围：晶体生产自动化设备、零部件、电子元器件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、生产与销售（具体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）。

设立目的在于：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利用武汉东湖高新区区位优势构建良好形象展示平台，利于公司产业的发展、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及公司对外形象；设立全资子公司并独立核算、独立经营，利于管理团队的自主发展和培养，提升公司

营销体系建设；结合东湖高新光谷现有产业优势，利于公司产能扩张，更好地拓展市场空间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《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行为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亦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，详见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.sse.com.cn 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子公司深圳泰晶、深圳科成与自然人高天先生合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“深圳市泰晶实业有限公司”、公司控股子公司“深圳市科成精密五金有限公司”与自然人高天（身份证号码：370122 19701003 ****）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，具体名称由三方合同签订时商议确定，并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。合资公司拟注册资本 400 万元人民币，其中深圳泰晶实业拟出资 140 万人民币，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5%；深圳科成精密拟出资 80 万人民币，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0%；自然人高天拟出资 180 万元人民币，占公司注册资本 45%。合资公司注册地址为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电镀基地，经营范围：晶体等元器件材料的表面处理、汽车零部件、精密五金、化工材料等（具体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）。

合资公司的设立有利于通过各方合作，在晶体元器件相关材料表面电镀方面的研发、生产上优势互补，共同实施国内大市场平台建设，为合资各方创造更佳的经济效益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《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行为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亦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，详见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.sse.com.cn 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6 日